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不會於美國或美國境內直接或間接分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成為於美國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遊說之一部份。本公告所述之本公司股份並無及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登記，且除根據或獲豁免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外，概不可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股份將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GOLDPOLY NEW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金保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

完成根據特別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及配售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完成。配售代理已成功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每股配售股份港幣1.70元之配售價向承配人配售55,000,000股配售股份。

茲提述金保利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十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之通函(「該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一日之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使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配售完成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及配售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完成。配售代理已成功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每股配售股份港幣1.70元之配售價向承配人配售55,000,000股配售股份。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所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概無關聯的第三方。緊隨配售後，承配人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4.47%。緊隨配售後，概無承配人成為主要股東。

於扣除為所得款項總額1.00%之配售佣金及與配售相關之其他開支後，配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91,664,000元，擬用於為在時機成熟時可能收購太陽能發電站提供資金。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緊隨配售完成後，該55,000,000股配售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2.23%。根據配售發行之配售股份之總面值為港幣5,500,000元。

本公司於緊接及緊隨配售完成前後之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緊接配售完成前		緊隨配售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主要股東				
洪祖杭及其一致行動人士				
洪祖杭	9,376,000	0.39	9,376,000	0.38
洪仲海	1,800,000	0.07	1,800,000	0.07
卓茂有限公司(附註1)	212,936,803	8.84	212,936,803	8.65
Hyatt Servicing Limited(附註2)	<u>72,036,000</u>	<u>2.99</u>	<u>72,036,000</u>	<u>2.92</u>
小計:	<u>296,148,803</u>	<u>12.30</u>	<u>296,148,803</u>	<u>12.02</u>

	緊接配售完成前		緊隨配售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招商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及其一致行動人士				
招商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附註3)	467,538,250	19.41	467,538,250	18.98
中國綠色控股有限公司(附註4)	2,205,621	0.09	2,205,621	0.09
Renewable Energy Trade Board Corporation(附註4)	39,974,000	1.66	39,974,000	1.62
Sino Arena Investments Limited	<u>20,010,000</u>	<u>0.83</u>	<u>20,010,000</u>	<u>0.81</u>
小計:	<u>529,727,871</u>	<u>21.99</u>	<u>529,727,871</u>	<u>21.50</u>
Ease Soar Limited	239,982,000	9.96	239,982,000	9.74
董事	1,325,191	0.06	1,325,191	0.05
公眾股東				
承配人	55,000,000	2.08	110,000,000	4.47
其他公眾股東	<u>1,286,411,965</u>	<u>53.41</u>	<u>1,286,411,965</u>	<u>52.22</u>
總計:	<u>2,408,595,830</u>	<u>100</u>	<u>2,463,595,830</u>	<u>100</u>

附註:

- 卓茂有限公司由洪祖杭先生及洪仲海先生分別實益擁有66.7%及33.3%。
- Hyatt Servicing Limited由洪祖杭先生及一名獨立第三方分別實益擁有99.99%及0.01%。

3. 招商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由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李原先生分別間接擁有53.56%及46.44%。
4. 中國綠色控股有限公司為Renewable Energy Trade Board Corporation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Renewable Energy Trade Board Corporation則由招商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他第三方分別間接擁有18.37%及81.63%。

代表
金保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林浩輝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浩輝先生、李原先生(首席執行官)、盧振威先生、林夏陽女士及姚加甦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姚建年院士、楊百千先生、邱萍女士及吳振綿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關啟昌先生、程國豪先生、嚴元浩先生、石定環先生及馬廣榮先生。

* 僅供識別